

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研究所碩士生

專業法語檢定考試施行細則

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研究發展委員會草擬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考試定名為「專業法語檢定考試」，法文為 Examen de Langue Française Approfondie，以下簡稱 ELFA。
- 第二條 ELFA 每學年上、下學期各舉辦一次，每學期初公告當學期考試時間。
- 第三條 報名資格：107 學年度前入學碩士生，以曾報考 DALF C1 一次（含）以上者為原則；107 學年度入學後碩士生不受此限。
- 第四條 ELFA 總分為 100 分，分口試與筆試兩個部分進行，兩者各佔 50%，得分 70 分（含）以上為及格。
- 第五條 考試型式：
- 一、口試（50%）：
 1. 考試時間：1 小時備考，20~30 分鐘口試。
 2. 閱讀文章後以法文對答。
 - 二、筆試（50%）：
 1. 考試時間：3 小時。
 2. 閱讀文章後以法文書寫議論文。
- 第六條 ELFA 每學期考試委員共計 2 位，由本系全體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輪流擔任，口試、筆試所採用文章由當學期考試委員分別各提供一篇與報考學生研究領域相關之文章為原則。